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9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4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2] 504 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品种。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5 月 28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设立日期：2005 年 9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88

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65%；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25%；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10%。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裁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志晨先生，董事长，1985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零售业务部证券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2005年9月出任建信基金公司总裁，2018年4月起任建信基金公司董事长。

张军红先生，董事，现任建信基金公司总裁。毕业于国家行政学院行政管理专业，获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部储蓄业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零售业务部主任科员；个人银行业务部个人存款处副经理、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秘书一处高级副经理级秘书、秘书、高级经理；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3月出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年4月起任建信基金公司总裁。

曹伟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1990年获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储蓄证券部副总经理、北京分行安华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西四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朝阳支行行长、北京分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张维义先生，董事，现任信安亚洲区总裁。1990年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2年获得华盛顿大学和复旦大学EMBA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新加坡公共服务委员会副处长，新加坡电信国际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总监，信诚基金公司首席运营官和代总经理，英国保诚集团（马来西亚）资产管理公司首席执行官，宏利金融全球副总裁，宏利资产管理公司（台湾）首席执行官和执行董事，信安北亚地区副总裁、总裁。

郑树明先生，董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北亚地区首席营运官。1989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历任新加坡普华永道高级审计经理，新加坡法兴资产管理董事总经理、营运总监、执行长，爱德蒙得洛希尔亚洲有限公司市场营销总监。

华淑蕊女士，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毕业于吉林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长春日报》新闻中心农村工作部记者，湖南卫视《听我非常道》财经节目组运营总监，锦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锦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七部副总经理、理财中心总经理、财富管理总监兼理财中心总经理、副总经理，光大证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MD）。

李全先生，独立董事，现任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8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1988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职员、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部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史亚萍女士，独立董事，现任嘉浩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1994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国际金融硕士；1996年毕业于耶鲁大学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先后在标准普尔国际评级公司、英国艾比国民银行、野村证券亚洲、雷曼兄弟亚洲、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美国威灵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金资本等多家金融机构担任管理职务。

邱靖之先生，独立董事，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毕业于湖南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获EMBA学位，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1999年10月加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现任首席合伙人。

2、监事会成员

马美芹女士，监事会主席，高级经济师，1984年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学士学位，2009年获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84年加入建设银行，历任总行筹资储蓄部、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部副处长、处长、资深客户

经理（技术二级），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2018年5月起任建信基金公司监事会主席。方蓉敏女士，监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首席律师。曾任英国保诚集团新市场发展区域总监和美国国际集团全球意外及健康保险副总裁等职务。方女士1990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拥有新加坡、英格兰和威尔士以及香港地区律师从业资格。

李亦军女士，监事，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机构与战略研究部总经理。1992年获北京工业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学士，2009年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历任北京北奥有限公司，中进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华电财务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融资部经理。

安晔先生，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总监。1995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系，获得学士学位。1995年8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历任北京分行信息技术部干部，信息技术管理部北京开发中心项目经理、代处长；2005年8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助理、基金运营部副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执行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兼金融科技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

严冰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行政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2005年8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管理专员、主管、部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刘颖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资深会员。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高级经理。2006年12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专员、稽核主管、资深稽核员、内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内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兼内控合规部审计部（二级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张军红先生，总裁（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曲寅军先生，副总裁，硕士。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审计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团委主任科员、重组改制办公室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起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兼综合管理部总监、投资管理部副总监、专户投资部总监和首席战略官；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至2019年3月13日任我公司副总裁，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30日专任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11月1日兼任建信资本管理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从我公司离任。

张威威先生，副总裁，硕士。1997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从事个人零售业务，2001年1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金融部，从事证券基金销售业务，任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一直从事基金销售管理工作，历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公司首席市场官等职务。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曙明先生，副总裁，硕士。1992年7月至1996年8月在湖南省物资贸易总公司工作；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先后在总行营业部、金融机构部、机构业务部从事信贷业务和证券业务，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机构业务部高级副经理等职；2006年3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并兼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督察长，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灵玲女士，副总裁，硕士。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在福建省东海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历任副主任科员、业务经理、高级经理助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马勇先生，副总裁，硕士。1993年8月至1995年8月在江苏省机械研究设计院工作。1998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秘书、高级经理级秘书，高端客户部总经理助理，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建行黑龙江省分行副行长等职务。2018年8月30日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1月13日起任副总裁；2018年11月1日起兼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4、督察长

吴曙明先生，督察长（简历请参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基金经理

朱建华先生，硕士。曾任大连博达系统工程公司职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公司项目组长，2007年10月起任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公司评级部总经理助理，2008年8月起任国泰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研究员。朱建华于2011年6月加入本公司，历任高级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2年8月28日至2015年8月11日任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11月15日至2014年3月6日任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12月20日至2014年3月27日任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5月14日至2019年1月29日任建信安心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2月10日起任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3月14日起任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4月28日至2018年5月3日任建信安心保本六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6月1日任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1日起任建信瑞丰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4月20日起任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彭云峰先生：2012年5月29日至2016年6月7日。

朱建华先生：2016年6月1日至今。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张军红先生，总裁。

姚锦女士，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李菁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乔梁先生，研究部总经理。

许杰先生，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朱虹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陶灿先生，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成立时间：1996年2月7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01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8,365,585,227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8560666

联系人：罗菲菲

中国民生银行是我国首家主要由非公有制企业入股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同时又是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建立的规范的股份制金融企业。多种经济成份在中国金融业的涉足和实现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使中国民生银行有别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商业银行，而为国内外经济界、金融界所关注。中国民生银行成立二十年来，业务不断拓展，规模不断扩大，效益逐年递增，并保持了快速健康的发展势头。

2000年12月19日，中国民生银行A股股票（600016）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03年3月18日，中国民生银

行 40 亿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交易。2004 年 11 月 8 日，中国民生银行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 58 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成为中国第一家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私募发行次级债券的商业银行。2005 年 10 月 26 日，民生银行成功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成为国内首家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商业银行，为中国资本市场股权分置改革提供了成功范例。2009 年 11 月 26 日，中国民生银行在香港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国民生银行自上市以来，按照“团结奋进，开拓创新，培育人才；严格管理，规范行为，敬业守法；讲究质量，提高效益，健康发展”的经营发展方针，在改革发展与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先后推出了“大集中”科技平台、“两率”考核机制、“三卡”工程、独立评审制度、八大基础管理系统、集中处理商业模式及事业部改革等制度创新，实现了低风险、快增长、高效益的战略目标，树立了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崭新的商业银行形象。

民生银行荣获第十三届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优秀董事会奖；

民生银行在华夏时报社主办的第十一届金蝉奖评选中荣获“2017 年度小微金融服务银行”；

民生银行荣获《亚洲货币》杂志颁发的“2016 中国地区最佳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新浪财经颁发的“年度最佳电子银行”及“年度直销银行十强”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 VISA 颁发的“最佳产品设计创新奖”；

民生银行在经济观察报举办的“中国卓越金融奖”评选中荣获“年度卓越资产管理银行”；

民生银行荣获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予的“2016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交易商”、“2016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衍生品交易商”及“2016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债券交易商”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中国银行间交易协会授予的“2016 年度优秀综合做市机构”和“2016 年度优秀信用债做市商”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英国 WPP（全球最大的传媒集团之一）颁发的“2017 年度最具价值中国品牌 100 强”；

民生银行在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会上被授予“2016 年度特殊贡献奖”。

2、主要人员情况

张庆先生，中国民生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具有基金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从事过金融租赁、证券投资、银行管理等工作，具有 25 年金融从业经历，不仅有丰富的一线实战经验，还有扎实的总部管理经验。历任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分行筹备组组长、行长、党委书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9 日获得基金托管资格，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颁布后首家获批从事基金托管业务的银行。为了更好地发挥后发优势，大力发展托管业务，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伊始就本着充分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托管服务的原则，高起点地建立系统、完善制度、组织人员。资产托管部目前共有员工 71 人，平均年龄 37 岁，100% 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62.5% 以上员工具有硕士以上文凭。

中国民生银行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秉承“诚信、严谨、高效、务实”的经营理念，依托丰富的资产托管经验、专业的托管业务服务和先进的托管业务平台，为境内外客户提供安全、准确、及时、高效的专业托管服务。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中国民生银行已托管 182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民生银行资产托管部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发布了“爱托管”品牌，近百余家资管机构及合作客户的代表受邀参加了启动仪式。资产托管部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综合金融服务。对内大力整合行内资源，对外广泛搭建客户服务平台，向各类托管客户提供专业化、增值化的托管综合金融服务，得到各界的充分认可，也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品牌形象，成为市场上一家有特色的托管银行。自 2010 年至今，中国民生银行荣获《金融理财》杂志颁发的“最具潜力托管银行”、“最佳创新托管银行”、“金牌创新力托管银行”奖和“年度金牌托管银行”奖，荣获《21 世纪经济报道》颁发的“最佳金融服务托管银行”奖。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设在北京的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直销柜台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00

（2）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cbfund.cn。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3）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客户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95559.com.cn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传真：0755-83195049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宁

客服电话：95526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9）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客服电话：95541

网址：www.cbhb.com.cn

（10）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客服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11）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法定代表人：马勇

客户服务热线：400-166-1188

网址：<http://www.jrj.com.cn/>

（1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022

网址：www.Licaike.com

（13）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客户服务热线：021-50810673

网址：<http://www.wacaijijin.com>

（14）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 1 幢 1 层 101

法定代表人：张旭阳

客户服务热线：95055-9

网址：<https://www.baiyingfund.com/>

（15）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16)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1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1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19)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2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 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2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兴春

客户服务热线: 400-921-7755

网址: www.leadbank.com.cn

(22)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赵学军

客户服务热线: 400-021-8850

网址: <https://www.harvestwm.cn>

(23)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汉青

客户服务热线: 95177

网址: <http://www.snjijin.com>

(24)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法定代表人: 周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868868

网址：www.chtfund.com

（2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户服务热线：010-56282140

网址：www.hcjijin.com

（26）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法定代表人：蒋煜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866

网址：www.shengshiview.com

（27）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9 号国际大厦 A 座 1504/1505 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9868

网址：<http://www.tdyhfund.com/>

（28）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111-0889

网址：www.gomefund.com

（29）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客户服务热线：010-62675369

网址：<https://trade.xincai.com/web/promote>

（30）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203

网址：www.windmoney.com.cn

（31）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7-5 室

法定代表人：张晶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www.chinapnr.com

（32）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 341

法定代表人：季长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6665

网址：www.buyforyou.com.cn

（33）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 2 号裙房 2 层 222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707

网址：<http://www.hongdianfund.com/>

（34）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中洲大厦 35 层 01B、02、03、04 单位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13

网址：<http://www.fujiwealth.cn/>

（35）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http://www.lufunds.com/)

（36）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法定代表人：姚杨

客户服务热线：400-928-2266

网址：<https://www.dtfunds.com/>

（37）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热线：020-89629066

网址：<http://www.yingmi.cn/>

（38）奕丰金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户服务热线：400-684-0500

网址：[https:// www.ifastps.com.cn](https://www.ifastps.com.cn)

（39）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户服务热线：4000-618-51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40）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客户服务热线：400-817-5666

网址：<https://www.amcfortune.com>

（4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4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s.com

（4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4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客服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4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4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7）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48）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易

客户咨询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sc.com.cn

（49）中泰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50）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 www.bhzq.com

(5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客服热线: 4008866338

网址: stock.pingan.com

(5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国际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

(53)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18-21 层

法定代表人: 高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6008008

网址: www.cjis.cn

(5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20 层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2825555

网址: www.axzq.com.cn

(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法定代表人: 李梅客服电话: 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 www.sywg.com

(5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霍达

客户服务热线: 95565、4008888111

网址: www.newone.com.cn

(5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客户服务电话: 0431-96688、0431-85096733

网址: www.nesc.cn

(5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客服热线: 400-800-8899

网址: www.cindasc.com

(5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23

网址：www.xyq.com.cn

（60）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曹宏

客服电话：0755-82288968

网址：www.cc168.com.cn

（61）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6/7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客服电话：0571-967777

网址：www.stocke.com.cn

（6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6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热线：0591-96326

网址：www.gfhfzq.com.cn

（64）九州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魏先锋

客服电话：0755-33331188

网址：www.tyzq.com.cn

（65）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法定代表人：刘宛晨

客户服务电话：0731-4403340

网址：www.cfzq.com

（66）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赵俊

客服热线：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67）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客服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6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户服务电话：020-95575

网址：www.gf.com.cn

（69）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朝阳区四惠盛世龙源国食苑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于龙

服务热线：4006-802-123

网址：www.zhixin-inv.com

（70）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1 至 18 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http://www.hrsec.com.cn>

（7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法定代表人：张跃伟电话：400-820-2899 网址：

<http://www.erichfund.com/website/html/index.html>

（72）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服热线：95396

网址：<http://www.gzs.com.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郑文广

电话：010-6622888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人：徐建军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010-65232181

经办律师：徐建军、刘焕志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 11 楼

电话：021-2323 8888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沈兆杰

联系人：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债券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自上而下的分析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进行配置，并充分利用可转债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实施对大类资产的配置，在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包括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下同）、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机构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也可在二级市场上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证券。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可转债的比例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资产的 80%；投资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投资于股票和权证等权益类证券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实施稳健的整体资产配置，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估值水平和债市收益率情况及风险分析，进行灵活的大类资产配置进而在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以及货币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和相应的风险水平。

（一）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针对各类资产的不同特性，本基金将市场细分为普通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等）、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三个子市场，因此本基金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将分为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三个方面进行阐述。

1、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久期，结合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普通债券投资组合，投资所采用的主要投资策略如下：

（1）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的基础上，综合运用久期管理策略、期限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套利策略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日常管理。

图 1 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1) 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债券市场视为金融市场整体的一个有机部分，通过“自上而下”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债券

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利率和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并据此确定债券投资组合的平均久期。当预测利率和收益率水平上升时，建立较短平均久期或缩短现有债券投资组合的平均久期；当预测利率和收益率水平下降时，建立较长平均久期或增加现有债券投资组合的平均久期。

本基金建立的分析框架包括宏观经济指标和货币金融指标，分析金融市场中各种关联因素的变化，从而判断债券市场趋势。宏观经济指标包括 GDP、CPI/PPI、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贸易；货币金融指标包括货币供应量 M1/2、新增贷款、新增存款、超额准备金率。宏观经济指标和货币金融指标将决定央行货币政策，央行货币政策通过调整利率、调整存款准备金率、公开市场操作、窗口指导等方式，导致市场利率的变动；同时，央行货币政策对金融机构的资金流也将带来明显的影响，从而引起债券需求变动。本基金将运用上述债券分析框架，预测利率变化趋势及债券需求变动情况，确定投资组合的目标平均久期，实现久期管理。

2) 期限配置策略

本基金资产组合长、中、短期债券主要根据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进行合理配置。具体来说，本基金在确定债券投资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3) 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资产在不同类属债券资产间的配置策略主要依靠信用利差管理和信用风险管理来实现。在信用利差管理策略方面，本基金一方面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另一方面将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最后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各类型信用债信用利差走势，确定各类债券的投资比例。

同时本基金将根据经济运行周期，分析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等信用债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状况、行业景气度、市场地位，并结合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债务水平、管理能力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债券的信用级别，对各类信用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有效地管理。

4) 套利策略

在市场低效或无效状况下，本基金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积极运用各类套利策略对资产投资组合进行管理与调整，捕捉交易机会，以获取超额收益。

A. 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适时运用多种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静态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回购与现券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等策略进行相对低风险套利操作，从而获得杠杆放大收益。

B. 跨市场套利

本基金将利用同一只债券类投资工具在不同市场（主要是银行间市场与交易所市场）的交易价格差进行套利，从而提高债券投资组合的投资收益。

(2) 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综合运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风险分析、流动性分析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投资价值。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对象：

- 1) 利率预期策略下符合久期设定范围的债券；
- 2) 资信状况良好、未来信用评级趋于稳定或有较大改善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 3) 在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高债息的债券；
- 4) 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运用收益率曲线模型或其他相关估值模型进行估值后，市场交易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 5) 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和纯债溢价率合理、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债；
- 6) 在合理估值模型下，预期能获得较高风险—收益补偿且流动性较好的资产支持证券。

2、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是指由公司发行的，投资者在一定时期内可选择一定条件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公司债券。可转债同时具备了普通股所不具备的债性和普通债券不具备的股性。当标的股票下跌时，可转债的价格可以受到债券价值的支撑；当标的股

票上涨时，可转债内含的期权使其可以分享股价上涨带来的收益。可转债的理论价值应该等于作为普通公司债券的基础价值加上内含的转股期权价值。

可转债投资的收益主要来自两大块：转股价值和估值水平的提升，前者与正股价格紧密相连，后者与转股溢价率和隐含波动率等有着密切的关系。可转债收益与其正股收益有较强的相关性，同时可转债还有其自身特点，特定情况下其走势还可能背离正股的走势，因此，本基金在股票分析框架的基础上建立一套特定的可转债分析方法和投资策略。

图 2 可转债投资组合策略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可转债行业选择的分析是结合经济周期、股票市场和可转债本身估值特点等因素综合考虑，结合基金管理人对于股票市场各行业的数量化分析，挖掘出特定期下最优的行业并进行合适的配置。

（2）个券精选策略

可转债的理论价值应等于普通债券的基础价值和可转债自身内含的期权价值之和。可转债的基础价值，即纯债价值，本基金对该部分价值的计算与普通债券价值的计算方法一样，即按照债券市场相应的收益率水平将未来的一系列现金流进行贴现。

可转债价值中的另一部分即期权价值的定价是可转债定价的核心，该部分定价涉及到对应正股的价格及其预期、可转债发行条款、该发债上市公司基本面特征、股价波动率等关键要素。本基金在分析期权价值的过程将结合定价模型

（二叉树模型、修正的 BS 模型等）、市场定性分析（行业地位、竞争优势、治理结构、市场开拓、创新能力等）和定量比较分析（期权的可转债溢价率、隐含波动率；正股的 P/B、P/E、PEG 等），充分考虑市场各时期的特征，合理地给出可转债的估值。在合理定价的基础上，尽量有效地挖掘出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可转债进行投资。

（3）分阶段投资策略

在可转债发行和存续的各个阶段，由于品种本身的特征和属性，可转债的走势随市场环境会呈现出与股票市场正相关或相对独立的规律，这种规律仅在少数情况下受可转债的个性影响而不适用。因此，本基金将充分利用可转债各个阶段的特征，并结合个券的具体情况，适时运用分阶段投资策略。

（4）买入并持有策略

与股票市场类似，可转债市场存在着周期性的起伏波动。当股票市场持续下跌时，投资者容易过度悲观，可转债的期权价值可能被市场低估，表现为可转债的债券溢价率很低。本基金将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买入债券溢价率较低的可转债，并坚持长期持有，以获取低风险稳定回报。

（5）条款博弈策略

通常情况下，可转债均设有一些特殊条款，如修正条款、回售条款、赎回条款等。修正条款给予发行人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权利，有利于提升可转债的期权价值，对投资者是一种保护条款，有时甚至能直接推动可转债价格的上涨；回售条款给予投资者将可转债回售给发行人的权利，对于投资者有保护作用，回售价格是判断可转债安全边际的重要因素之一；赎回条款给予发行人从投资者处赎回可转债的权利，如发行人放弃赎回权则会提高可转债的期权价值。本基金将充分发掘各项条款博弈给可转债带来的投资机会。

（6）低风险套利策略

由于可转债可以按照约定的价格转换为股票，因此在日常交易过程中会出现可转债与标的股票之间的套利机会。当可转债的转换溢价率为负时，买入可转债的同时卖出标的股票可以获得套利价差；反之，买入标的股票的同时卖出可转债也可以获得套利价差。当对可转债未来的转换溢价率有比较明确的趋势判断时，该种套利策略同样适用。在日常交易过程中，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可转债与标的股票之间的对比关系，恰当的选择时机进行套利，以增强基金资产组合的收益。

（7）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投资策略

分离交易可转债是一类特殊的可转债品种，与普通可转债不同的一点主要在于分离交易可转债在上市后债券部分跟权证部分实行分离交易。在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方面，本基金一般不主动从二级市场上买入权证部分，如果通过申购分离交易可转债而获得部分权证，本基金采取上市后尽快卖出的策略以降低权证高波动风险。在分离交易可转债纯债方

面，本基金将综合分析纯债部分的信用状况、流动性以及与利率产品的利差等情况，以及分析可分离转债纯债跟股市之间的相关性，在此基础上合理评估可分离转债纯债部分的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为组合增强收益。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证券化是将缺乏流动性但能够产生稳定现金流的资产，通过一定的结构化安排，对资产中的风险与收益进行分离组合，进而转换成可以出售、流通，并带有固定收入的证券的过程。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

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二）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研究首次发行(IPO)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因素，根据股票市场整体定价水平，估计新股上市交易的合理价格，同时参考一级市场资金供求关系，从而制定相应的新股申购策略。本基金对于通过参与新股认购所获得的股票，将根据其市场价格相对于其合理内在价值的高低，确定继续持有或者卖出。

2、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1）行业配置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对宏观经济形势与政策、行业景气程度、上市公司代表性等方面进行研究，以此为基础，以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各个行业的权重为参照，进行行业配置决策。

各行业之间的预期收益、风险及其相关性仍然是制定行业配置决策时的根本因素，因而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将围绕着对它们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或指标展开，主要包括各行业竞争结构、行业成长空间、行业周期性及景气程度、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供需情况、上市公司代表性、行业整体相对估值水平等。通过对上述因素或指标的综合评估，基金管理人定期确定各行业的配置水平。

（2）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下，通过对股票基本面的分析来精选个股。本基金的分析框架主要包括股票的价值性指标和成长性指标。价值性投资的核心思想是寻找市场上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具体指标包括：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股息收益率等。成长性投资的核心思想是寻找市场上未来能够高速成长的上市公司，具体指标包括：预期净利润增长率、中长期净利润增长率、内部成长率及历史增长率等。

表 1 本基金参考的价值性指标与成长性指标

价值性指标 成长性指标

市盈率 预期净利润增长率

市净率 中长期净利润增长率

市销率 内部成长率

股息收益率 历史增长率

具体来说，本基金遵循如下投资步骤：

- 1) 对股票的风格特征进行评估，从股票池中选择成长与价值特性突出的股票。
- 2) 应用基本面分析方法，确定优质成长股与优质价值股的评价标准，在第一步选择出的具有鲜明风格的股票名单中，进一步分析，选出基本面较好的股票。
- 3) 根据市场环境确定成长股与价值股在股票资产中的配置比例，动态调整，以控制因风格带来的投资风险，降低组合波动，提高整体收益率。

3、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

当期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60\% \times \text{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 + 30\% \times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 10\%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

中国债券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推出的债券指数。它是中国债券市场趋势的表征，也是债券组合投资管理业绩评估的有效工具。中国债券总指数为掌握我国债券市场价格总水平、波动幅度和变动趋势，测算债券投资回报率水平，判断债券供求动向提供了很好的依据。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授权，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开发的中国 A 股市场指数，它的样本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其成份股票为中国 A 股市场中代表性强、流动性高的股票，能够反映 A 股市场总体发展趋势。

在综合考虑了指数的权威性和代表性、指数的编制方法和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理念，本基金选择了该组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该业绩比较基准能够较好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的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和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品种。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债，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18,064,895.87	11.60
---	------	---------------	-------

其中：股票	18,064,895.87	11.60
-------	---------------	-------

2	基金投资	--	
---	------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0,303,148.73	83.69
---	--------	----------------	-------

其中：债券	130,303,148.73	83.69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4	贵金属投资	--	
---	-------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60,559.26	4.09
---	--------------	--------------	------

8	其他资产	964,861.66	0.62
---	------	------------	------

9	合计	155,693,465.52	100.00
---	----	----------------	--------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B	采矿业	621,600.00	0.42
C	制造业	11,035,917.67	7.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E	建筑业 --		
F	批发和零售业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H	住宿和餐饮业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60,883.20	1.38
J	金融业	3,906,495.00	2.62
K	房地产业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40,000.00	0.3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P	教育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S	综合 --		
T	合计	18,064,895.87	12.14

注：以上行业分类以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为依据。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港股通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28	常熟银行	520,866	3,906,495.00	2.62
2	300232	洲明科技	180,003	2,570,442.84	1.73
3	002294	信立泰	79,957	2,174,030.83	1.46
4	300357	我武生物	30,000	1,430,400.00	0.96
5	300322	硕贝德	100,000	1,401,000.00	0.94
6	601231	环旭电子	55,000	847,000.00	0.57
7	002792	通宇通讯	21,600	698,544.00	0.47
8	600547	山东黄金	20,000	621,600.00	0.42
9	300059	东方财富	30,930	599,423.40	0.40
10	600522	中天科技	60,000	597,000.00	0.40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
2	央行票据	--
3	金融债券	11,001,100.00 7.3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001,100.00 7.39
4	企业债券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6	中期票据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9,302,048.73 80.16
8	同业存单	--
9	其他	--
10	合计	130,303,148.73 87.5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6	东财转债	68,976	11,716,953.12	7.87
2	018005	国开 1701	110,000	11,001,100.00	7.39
3	110050	佳都转债	79,000	10,773,230.00	7.24
4	132004 15	国盛 EB	100,330	9,826,320.20	6.60
5	123016	洲明转债	67,752	9,697,343.76	6.52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38,467.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13,866.20
5	应收申购款	312,528.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4,861.66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6	东财转债	11,716,953.12	7.87
2	132004	15 国盛 EB	9,826,320.20	6.60
3	132015	18 中油 EB	6,322,577.10	4.25
4	132009	17 中油 EB	6,114,000.00	4.11
5	127004	模塑转债	4,858,863.24	3.26
6	128015	久其转债	4,199,495.01	2.82
7	128021	兄弟转债	2,380,600.00	1.60
8	110033	国贸转债	2,310,294.00	1.55
9	128020	水晶转债	2,239,000.00	1.50
10	128013	洪涛转债	1,973,000.00	1.33
11	113011	光大转债	1,751,767.50	1.18
12	128018	时达转债	1,725,786.52	1.16
13	113505	杭电转债	1,618,050.00	1.09
14	113013	国君转债	1,184,100.00	0.80
15	123003	蓝思转债	1,170,199.08	0.79
16	123011	德尔转债	1,114,795.78	0.75
17	110034	九州转债	1,104,200.00	0.74
18	128023	亚太转债	1,066,411.02	0.72
19	128026	众兴转债	980,100.00	0.66
20	113517	曙光转债	626,150.00	0.42
21	128024	宁行转债	613,781.51	0.41
22	113502	嘉澳转债	502,850.00	0.34
23	128037	岩土转债	412,514.43	0.28
24	110041	蒙电转债	375,951.00	0.25
25	132010	17 桐昆 EB	301,717.50	0.20
26	128042	凯中转债	213,226.20	0.14
27	128017	金禾转债	104,968.88	0.07
28	128028	赣锋转债	44,562.85	0.03
29	120001	16 以岭 EB	10,204.00	0.01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至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建信转债增强债券 A：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 年 5 月 29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5.80% 0.22% -0.36% 0.27% 6.16% -0.05%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3.97% 0.87% -1.55% 0.50% -2.42% 0.37%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97.24% 1.38% 41.11% 0.73% 56.13% 0.65%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6.50% 1.23% -11.64% 2.04% 38.14% -0.81%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4.06% 0.45% -6.68% 0.54% 2.62% -0.09%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3.74% 0.49% 1.16% 0.30% -4.90% 0.19%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9.35% 0.69% -0.63% 0.49% -8.72% 0.2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 16.92% 1.13% 13.43% 0.72% 3.49% 0.4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148.10% 0.89% 28.39% 0.93% 119.71% -0.04%

（2）建信转债增强债券 C：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 年 5 月 29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5.60% 0.22% -0.36% 0.27% 5.96% -0.05%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4.36% 0.88% -1.55% 0.50% -2.81% 0.38%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96.63% 1.38% 41.11% 0.73% 55.52% 0.65%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5.93% 1.23% -11.64% 2.04% 37.57% -0.81%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4.40% 0.44% -6.68% 0.54% 2.28% -0.10%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4.06% 0.49% 1.16% 0.30% -5.22% 0.19%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9.68% 0.69% -0.63% 0.49% -9.05% 0.2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 16.80% 1.12% 13.43% 0.72% 3.37%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142.00% 0.89% 28.39% 0.93% 113.61% -0.04%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认购费用

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收取认购费，C 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不收取认购费，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认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费用种类 A 类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

认购费 $M < 100$ 万元 0.6% 0%

$100 \text{ 万元} \leq M < 500 \text{ 万元}$ 0.4%

$M \geq 500 \text{ 万元}$ 1000 元/笔

注：M 为累计认购金额。

本基金认购费由认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认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用按累计认购金额确定认购费率，以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费用。

（二）认购份数的计算

本基金的认购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 1.00 元。

有效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形成的利息归投资者所有，如基金合同生效，则折算为基金份额计入投资者的账户，利息和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基金份额的认购份额计算方法：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1 + 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 5 万元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5 元，则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净认购金额 = $50,000 / (1 + 0.6\%) = 49,701.79$ 元

认购费用 = $50,000 - 49,701.79 = 298.21$ 元

认购份额 = $(49,701.79 + 5) / 1.00 = 49,706.79$ 份

即：投资者投资 5 万元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则其可得到 49,706.79 份本基金 A 类份额。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 5 万元认购本基金 C 类份额，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5 元，则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净认购金额 = $50,000 / (1 + 0\%) = 50,000$ 元

认购费用 = $50,000 - 50,000 = 0$ 元

认购份额 = $(50,000 + 5) / 1.00 = 50,005.00$ 份

即：投资者投资 5 万元认购本基金 C 类份额，则其可得到 50,005.00 份本基金 C 类份额。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三）申购费与赎回费

1、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按每日累计申购金额确定申购费率，以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费用。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费用种类 A 类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

申购费 $M < 100$ 万元 0.8% 0%

$100 \text{ 万元} \leq M < 500 \text{ 万元}$ 0.5%

$M \geq 500 \text{ 万元}$ 1000 元/笔

注：M 为每日累计申购金额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者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具体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A 类赎回费率 持有期<7 日 1.5%

7 日≤持有期<1 年 0.1%

1 年≤N<2 年 0.05%

N≥2 年 0

C 类赎回费率 持有期<7 日 1.5%

7 日≤持有期<30 日 0.3%

N≥30 天 0

注：N 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1 年指 365 天。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长于 7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的 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或者调低赎回费率，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四）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用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申购基金时缴纳申购费），投资者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份额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 5 万元申购本基金的 A 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 元，则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 = $50000 / (1 + 0.8\%) = 49603.17$ 元

申购费用 = $50000 - 49603.17 = 396.83$ 元

申购份额 = $49603.17 / 1.05 = 47241.11$ 份

即：投资者投资 5 万元申购本基金的 A 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 元，则其可得到

47241.11 份 A 类基金份额。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 5 万元申购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 元，则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 = $50000 / (1 + 0\%) = 50000$ 元

申购费用 = $50000 - 50000 = 0$ 元

申购份额 = $50000 / 1.05 = 47619.05$ 份

即：投资者投资 5 万元申购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 元，则其可得到

47619.05 份 C 类基金份额。

2、赎回净额的计算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本基金时缴纳赎回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净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金额 = 赎回份额 × 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赎回净额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A 类基金份额，赎回适用费率为 0.1%，假设赎回当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则其可得净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1.148=11480 元

赎回费用=11480×0.1%=11.48 元

净赎回金额=11480-11.48=11468.52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A 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则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11468.52 元。

例二：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C 类基金份额，假设持有期大于 30 天，则赎回适用费率为 0%，假设赎回当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则其可得净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1.148=11480 元

赎回费用=11480×0%=0 元

净赎回金额=11480-0=11480.00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C 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持有期大于 30 天，则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11480.00 元。

3、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为人民币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五）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销售服务费：本基金从 C 类基金资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4、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8、基金资产的资金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六）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75% 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5%。

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按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计提：

$H=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4、本条第（一）款第 4 至第 9 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七）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以及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八）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九）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更新了“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代销机构信息。

3、更新了“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4、更新了“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5、更新了“第二十二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添加了期间涉及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临时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cbfund.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